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18—030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431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7,908,6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7.53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 1 月 2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8〕第 000019 号）审验。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此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0,151,758.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437,951.7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5,713,806.27 元。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4,459,551.28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02,066,935.90 元（其中银行利息及手续费合计 812,680.91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和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了《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1、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1）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66190155260000657，2018 年 1 月 24 日，该专项账户余额为 40,000,000.00 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专项账户余额为 13,872.77 元（利息）。

(2) 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8111601012200094045，2018 年 1 月 24 日，该专项账户余额为 27,999,481.63 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专项账户余额为 19,836.57 元（利息）。

(3) 在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车站北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82010100000432585，2018 年 1 月 24 日，该专项账户余额为 140,000,000.00 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专项账户余额为 102,033,226.56 元（含利息）。

2、公司于 2018 年 2 月与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车站北路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是一致的，公司完全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9,773.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投资主体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投入自筹资金	需置换资金
湖南海利	杂环农药及其 中间体产业化 基地建设	20,000.00	9,773.37	9,773.37
合计		20,000.00	9,773.37	9,773.37

3、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无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5、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无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变更募投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董事会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571.38		1—6 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44.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45.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1—6 月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杂环农药及其中间体产业化基地建设		20,000.00		20,000.00	2251.98	10353.66	0	51.77%				否	
环境友好型农药生产装置建设项目		22,173.94										否	
研发中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4,049.94			92.30	92.30		2.28%				否	
合计	-	46,223.88	20,571.38		2344.28	10445.96	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止,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合计人民币 9,773.3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 经公司第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 公司已用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